

## 摘要

本系依據 SWOT 策略分析，掌握內部優勢與劣勢，並瞭解外部之機會與威脅，從而思考發展計畫，並擬定教育目標、核心能力；並依循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以建構完整之課程地圖。配合學校發展，兼顧「教學」與「研究」並重之發展取向。

在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方面，本系向極重視教師的教學品質與學生的學習成果，在課程委員會監督下，有關台灣史、中國史、世界史和歷史教育各領域開設的課程，均能符合教師學術專長，且能配合本系所定教學目標和核心能力，進行教材內容設計並應用多元的教學方法與評量機制，以滿足學生的選課需求並確保其學習品質。根據教學評鑑結果顯示，本系教師的平均值絕大多數維持高標準，反映出學生對整體課程教學品質大致維持肯定的態度。

就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而言，本系自 95 學年度接受評鑑以後，本系即已針對學生學習與學習資源各項不足或缺失之處，尋求改善之道。目前本系針對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已在課程設計、教學軟硬體設備、教學與學習空間等方面，力求妥善規劃，並積極爭取各項資源，期能提供學生優質的學習環境；同時，也重視學生在生活與生涯方面的輔導，以協助學生能及早確定日後發展的方向。

在學術與專業表現方面，本系師生近五年來的研究成果，以中國史與臺灣史領域的產出最多，中國史又以明清至近代史的成果最為豐碩，臺灣史則以日治時期的研究表現最為突出，蔚為本系研究發展之特色與優勢，近年來專門史研究日盛，未來發展樂觀可期。此外，本系長期投入中學歷史教材設計與教學方法的研發，兼重理論與實務，則是在中國史、臺灣史、世界史的研究分工之外，本系專業表現的另一重點。

在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方面：由於「教學碩士班」之特定性質，其「就業率」並不受本課程之影響。但整體而言，本系「教學碩士班」畢業生整體表現，均顯示更能結合「教學與研究」之知識與技能。

## 導論

### 壹、本系歷史沿革

本系前身為台灣省立師範學院史地學系，成立於民國 35 年，另設有三年制史地專修科一班，系主任兼掌科主任一職。民國 38 年，史地專修科第一屆學生結業，該科停止招生。民國 44 年，本校由台灣省立師範學院改制為師範大學，史地學系屬文學院。民國 51 年，史地學系擴充為歷史學系和地理學系，仍隸屬文學院。歷史學系獨立之後，歷任主任包括：朱雲影、戴玄之、李符桐、王家儉、張朋園、李國祁、林明德、鄧元忠、王仲孚、鄭瑞明、吳文星、廖隆盛、林麗月、陳豐祥等教授。民國 99 年 8 月，由陳登武教授接任系主任迄今。

鑒於國內學術發展之需要，本校於民國 59 年 8 月成立歷史研究所。初僅設碩士班。創所之初，一切因陋就簡，幸經歷任所長及多位師長之奔走擘劃，刻苦經營，終能開物成務，奠下今日發展的基礎。首任所長為朱雲影教授，民國 60 年 8 月李國祁教授繼任所長，極力延攬著名學者至本所任教，並嚴格要求訓練學生專業研究之能力，對本所師資之充實及研究生素質之提昇有重要貢獻。民國 66 年 2 月張朋園教授接任所長，一本延攬名師、提昇學生研究能力之政策，對本所紮實學風之蔚成有重要影響。隨著研究成果的累積，師資的充實，學術水準逐年提高，並衡諸國內學術發展的需要，於民國 66 年 8 月增設博士班，對本所學術水準之提昇及發展有重大助力。69 年 2 月，張朋園教授兼掌所系，此後所長由系主任兼任遂為定制。85 年起實行系所合一制，直迄於今。在歷任所長的經營之下，繼續致力於海內外優良師資之延聘、碩博士班課程之充實及研究水準之提升，本所因能保持優良學風，日益求進。

本所成立之初，即與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歷史語言研究所、經濟研究所合作，聘請該院研究員至本所開課並指導學生論文。此外，又聘請國外著名學者來任客座教授，師資陣容極為堅強。研究及教學重心偏重於中國近現代史、社會經濟史，近年在台灣史研究方面，亦有長足進展。另外，在學術研究上，特重史學與各科間之科際整合，在國內各史學研究所間，以開課新穎、訓練嚴格而著稱。為擴

大研究生見識，本所經常聘請國內外學者蒞所專題演講。本所碩士班修業限制二年至四年，至少須修滿 28 學分，其中必修課程四學分；博士班修業年限二至七年，必須修滿 20 學分。攻讀碩士者，須具備外國語文能力至少一種；攻讀博士者，須具備至少兩種，經考試及格認可，且兩種學位均須撰寫畢業論文。故歷年來本所畢業論文學術品質皆甚優良，在國內、外風評甚佳。

此外，配合本校進修推廣部之發展，為提升中等學校歷史教師教學品質，本系曾於民國 67 年 7 月開辦暑期四十學分班。繼又於民國 82 年 9 月開設週末四十學分班。民國 88 年 7 月，本系為加強中學教學專業知能與實務之研究，提供中學歷史教師進修學位管道，停開以上兩個學分班，特開設暑期教學碩士班，以符合現任歷史教師之實際需求。通過本所招生考試入學後，修業年限二至四個暑期，通過論文口試後授予碩士學位。

回顧過去，本系創立至今已有 65 年歷史，研究所創所也已 40 餘年。畢業生遍佈海內外，或從事教學，或致力學術研究，絕大部分能學為所用。

## 貳、自我評鑑過程

- 1、為因應 101 年度大學系所「第二週期大學校院系所評鑑」之實施，瞭解此次評鑑之目的、內容、標準及評鑑時程，本校研發處於 100 年 4 月上旬致函各系所主管出席 4 月 22 日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假本校綜合大樓 2 樓演講廳舉辦之「101 年評鑑說明會」，本系系主任陳登武因當日另有公出，委請前主任陳豐祥教授全程參加，以為籌畫辦理自我評鑑之準備。之後，隨即於 5 月 10 日舉行本系「評鑑說明會」，由陳登武主任主持，陳豐祥老師報告，並向本系所有師長說明「第二週期評鑑計畫」要點。
- 2、根據本校實施系所評鑑時程表，各系所應於 100 年 9 月以前成立「系所評鑑指導委員會」。該委員會由系所主管擔任召集人，其餘成員由該系所教師 2 至 4 名組成。本系根據 100 年 6 月 24 日（星期五）系務會議決議，推舉林麗月、吳文星、陳豐祥、葉高樹 4 位教授擔任評鑑指導委員。又吳老師基於職務關係需迴避，

而另推舉陳健文老師協助擔任指導委員。

- 3、本系於8月17日(星期三)中午召開第1次自評工作小組會議。會中決議五位指導委員之責任分工；並將全系所有老師歸屬於各小組，以強化全系同仁的共同參與感。依據本次系所評鑑五大評鑑項目確定小組成員之分工如下：

| 項目               | 負責人        | 成員             |
|------------------|------------|----------------|
| 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   | 陳登武        | 呂春盛、王秀惠、邱榮裕    |
| 二、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      | 陳豐祥        | 劉紀曜、陳惠芬、陳秀鳳    |
| 三、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      | 葉高樹        | 朱鴻、劉文彬、施志汶、陳昭揚 |
| 四、學術與專業表現        | 林麗月        | 吳志鏗、鄧世安、楊彥彬    |
| 五、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 | 吳文星<br>陳健文 | 蔡淵潔、石蘭梅        |

本系助教配合小組成員，就個人業務範圍，依據系所評鑑實施計畫提供五大評鑑項目所需之參考資料。本次工作會議並決議：配合學校研發處規劃評鑑時程，自我評鑑報告每個項目內容最多10頁，總頁數不超過60頁。需於10月31日完成初稿。「教學碩士班」則依據高教中心評鑑計畫規定，另外撰寫評鑑報告。

- 4、配合評鑑項目之需要，系辦公室陸續對在校生與畢業生發問卷，針對評鑑之「學習成效」項目，進行各種問卷，以利後續分析作業。同時函請本系教師填寫近三年學術著作目錄、研究計畫、學術榮譽、國內外交流、提供學生特定晤談時間（office hour）等個人資料，由助教同仁彙整交自評委員參考應用。
- 5、9月15日，文學院成立「文學院評鑑指導委員會」，會中並決議文學院各系所相互督促與協助瞭解評鑑進度。
- 6、自10月份開始，本系系主任每週定期與辦公室同仁舉行「評鑑工作會議」，期能充分掌握各項進度與資料蒐集概況。
- 7、本系於10月26日(星期四)中午召開「課程委員會暨自評工作小組之聯席會議」。會中配合學校於10月12日「校課委會」所通過之「核心能力」修改要求，重新檢討本系「核心能力」。會中並確定自評時間為12月5日。自評委員包括：黃秀政、周惠民、陳弱水、蔣義斌、張力等5位教授。
- 8、10月初，自評小組委員開始分別就五大評鑑項目資料進行研析並撰寫自評報告初稿。10月31日完成自評報告初稿，並依規定

上傳。11月9日召開本系100學年度第2次系務會議，由系主任陳登武教授主持，本次會議主要在向所有老師報告「自評報告」撰寫經過，以及截至當時為止的評鑑進度。

本系透過自我評鑑的過程，對近五年來師生各方面的表現與本系教育目標、核心能力以及課程規劃，進行深入檢視，以瞭解本系學生學習成效，務實探討本系的優缺點及自我改善機制；負責自評工作同仁在感受責任壓力之餘，咸認此一過程深具自省意義，預期對本系未來發展之調整與因應，必當有所助益。

## 總結

本系依據 SWOT 策略分析，瞭解內部優勢與劣勢，並掌握外部之機會與威脅，從而思考發展計畫，並擬定教育目標、核心能力；並依循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以建構完整之課程地圖。配合學校發展，兼顧「教學」與「研究」並重之發展取向。

在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方面，本系向極重視教師的教學品質與學生的學習成果，在課程委員會監督下，有關台灣史、中國史、世界史和歷史教育各領域開設的課程，均能符合教師學術專長，且能配合本系所定教學目標和核心能力，進行教材內容設計並應用多元的教學方法與評量機制，以滿足學生的選課需求並確保其學習品質。

就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而言，目前本系針對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已在課程設計、教學軟硬體設備、教學與學習空間等方面，力求妥善規劃，並積極爭取各項資源，期能提供學生優質的學習環境；同時，也重視學生在生活與生涯方面的輔導，以協助學生能及早確定日後發展的方向。

在學術與專業表現方面，研究成果相當豐富。其中，中國史以明清至近代史的成果最為豐碩，臺灣史則以日治時期的研究表現最為突出，蔚為本系研究發展之特色與優勢。近年來專門史研究日盛，未來發展樂觀可期。此外，本系長期投入中學歷史教材設計與教學方法的研發，兼重理論與實務，則是本系專業表現的另一重點。

在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方面：本系以建請校方將教學碩士班研究生之畢業發展，納入追蹤考核的對象，未來將可進一步針對教碩班同學進行畢業後整體表現之分析，以作為調整和改善本系教學碩士班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規劃之依據。

綜而言之，本系行政組織健全而完善；各系務小組織之推動周密而順暢。透過這些機制與組織，不斷反省與檢核學生學習機制，以作為日後定期檢討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基礎。期能隨時反應時代之潮流與學生之需求。